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梅州 220kV 畲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

项 目 编 号：2019-441426-44-02-013795

建 设 地 点：广东省梅州市

验 收 单 位：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2021年11月11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梅州 220kV 畲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 | 行业类别 | 输变电项目 |
|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梅州市水务局，审批监管意见， 2014 年 3 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电建〔2018〕161 号，2018 年 9 月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9 年 12 月-2020 年 10 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惠州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广州大粤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于2021年11月11日在广东省梅州市主持召开了梅州220kV畚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单位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单位的专家和代表共1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于2017年委托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梅州220kV畚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同时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了《梅州220kV畚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以上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进行了实地查勘,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实施情况和设施验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梅州220kV畚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位于梅州市兴宁县和梅县。本项目包括线路部分和对侧间隔扩建部分。本工程

线路起于 220kV 畲江站，止于 220kV 兴宁站，线路总长 30.049km，为单、双回路混合架设。其中新建同塔（杆）双回线路（畲江站 G0~G29，另一回为 220kV 帅乡站至畲江站线路备用）挂单边长 $1 \times 6.489\text{km}$ ，单回线路（G29~G83）长 $1 \times 21.390\text{km}$ ，单回改双回线路（G83 至 G93，即原兴琴线#1 至#10）长 $2 \times 2.170\text{km}$ 。本线路共新建杆塔 93 基，其中直线杆塔 52 基，耐张杆塔 41 基。对侧间隔扩建部分主要为在在畲江站和兴宁站各扩建 1 个 220kV 出线间隔。本工程用地面积为 1.02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为 0.71 公顷，临时占地为 0.31 公顷。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开工，2020 年 10 月 30 日完工，工程总投资 7028.07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4年3月6日，梅州市水务局以审批监管意见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4公顷。经验收核定，本次验收的防治责任范围1.02公顷，运行期防治责任范围为0.71公顷。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未发生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 年 9 月 7 日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关于梅州 220 千伏畲江至兴宁线路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广电建[2018]161 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委托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于 2021 年 5 月，监测单位编制完成了《梅州 220kV 畚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通过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区各项措施运行良好，六项防治指标全部达标，土壤流失量控制在允许的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发挥了水土保持作用。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落实到位，未发生由于施工带来水土流失造成危害的现象。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组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分部工程，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和效果进行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验收单位于 2021 年 10 月编写完成了《梅州 220kV 畚江站至兴宁站双回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为本次验收提供了技术依据，验收报告认为本工程已达到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标准。

（六）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实施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际完成工程措施浆砌石护坡1500平方米，浆砌石挡墙356米，表土剥离1650立方米，土地整治0.83公顷，截水沟330m；植物措施铺植草皮0.01公顷，撒播草籽0.75公顷。批复的水土保

持方案确定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102.59万元，其中实际水土保持投资为85.25万元。

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基本达到了设计要求，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8.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7.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 95.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4%，林草覆盖率为 74.5%。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备注 |
|----|-----|----------------------|-------|-----|--------------------|
| 组长 | 吴海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梅州供电局 | 工程师 | 吴海 | 建设单位 |
| 成员 | 袁传东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梅州供电局 | 工程师 | 袁传东 | 建设单位 |
| | 曾树勋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梅州供电局 | 工程师 | 曾树勋 | 建设单位 |
| | 陈娟 | 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 院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 陈娟 | 特邀专家 |
| | 牛强 |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 工程师 | 牛强 |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
| | 张达顺 |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 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张达顺 | 监测单位 |
| | 王新强 | 广州大粤工程监理有限 公司 | 工程师 | 王新强 | 监理单位 |
| | 侯建国 | 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 工程师 | 侯建国 |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
| | 朱永宏 |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 公司 | 工程师 | 朱永宏 | 施工单位 |
| | 伍伟健 | 惠州电力勘察设计院有 限公司 | 工程师 | 伍伟健 | 设计单位 |